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PACIFIC INSURANCE (GROUP)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601)

建議統一採用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財務報表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自本公司H股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發行上市起，一直採用中國企業會計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分別編製財務報表並披露相應財務資料。

根據香港聯交所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刊發的《有關接受在香港上市的內地註冊成立公司採用內地的會計及審計準則以及聘用內地會計師事務所的諮詢總結》，自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五日起，在香港上市的內地註冊成立的發行人獲准許採用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其財務報表。經中國財政部及中國證監會認可的內地會計師事務所獲准採用內地審計準則向該等公司提供審計服務。

為提升效率、節約信息披露成本及審計費用，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建議自2022年起，本公司將改為統一採用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財務報表並披露相應財務報告。

上述建議須待本公司股東於本公司股東大會審議並批准後，方可作實。董事會認為，統一採用中國企業會計準則對本公司2022年度和未來的財務狀況、經營成果和現金流量無重大影響。

承董事會命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孔慶偉
董事長

香港，2021年10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孔慶偉先生和傅帆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黃迪南先生、王他竽先生、吳俊豪先生、陳然先生、周東輝先生、梁紅女士、路巧玲女士和John Robert DACEY先生；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曉丹女士、陳繼忠先生、林婷懿女士、胡家驃先生和姜旭平先生。